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4、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提高中小投资者对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的参与度，本次股东大会对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公告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当日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的公告。

2、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周二）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8
日 9:15- 15:00。

3、股权登记日：2021 年 5 月 11 日（周二）。

4、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学院北路 398 号公司会议室。

-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史中伟。
-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88,845,11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9.037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2 人，代表股份 188,845,114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9.0375%。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18,983,04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939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18,983,042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6.939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3、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议案 1.00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8,845,1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2.00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8,845,1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3.00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188,845,1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4.00 《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188,845,1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5.00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8,845,1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983,0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6.00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8,845,1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983,0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7.00 《2021 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3,032,97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非关联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83,00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关联股东杭州沛元投资有限公司、史中伟、徐满花、史正、杭州富派克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杭州高迪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8.00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8,845,1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983,0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9.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188,845,11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议案 10.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0.01.候选人：选举史中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10.02.候选人：选举徐满花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10.03.候选人：选举史正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10.04.候选人：选举吉永林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10.05.候选人：选举金卫东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10.06.候选人：选举徐韧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01.候选人：选举史中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10.02.候选人：选举徐满花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10.03.候选人：选举史正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10.04.候选人：选举吉永林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10.05.候选人：选举金卫东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10.06.候选人：选举徐韧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1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1.01.候选人：选举刘玉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11.02.候选人：选举靳明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11.03.候选人：选举陆幼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1.01.候选人：选举刘玉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11.02.候选人：选举靳明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11.03.候选人：选举陆幼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议案审议通过。

议案 12.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2.01.候选人：选举胡西安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12.02.候选人：选举杨尧圣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188,845,114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2.01.候选人: 选举胡西安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12.02.候选人: 选举杨尧圣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18,983,042 股

议案审议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中亚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杭州中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